

大公关于将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信用等级下调至 A+的公告

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晨集团”）于债券市场发行多期债券。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公”）于2020年9月28日评定华晨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为AA，评级展望为负面，“17华汽01”、“18华汽债01/18华汽01”和“18华汽债02/18华汽02”信用等级为AA。

大公关注到，2020年9月22日以来，华晨集团及多家子公司新增多项被执行信息，华晨集团新增多项股权冻结事项，面临的法律风险继续上升；其中，华晨集团新增列入被执行人记录2条，被执行金额0.05亿元，子公司新增列入被执行人记录5条，被执行金额0.27亿元，截至2020年10月16日，华晨集团及其子公司被执行金额合计4.32亿元；华晨集团新增司法股权冻结记录2项，金额合计2.75亿元，截至2020年10月16日，司法冻结股权金额达11.98亿元，冻结期限均为3年。

按照2017年9月29日华晨集团与债权投资计划受托人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《太平——华晨汽车制造产业升级债权投资计划投资合同》约定，华晨集团应于2020年9月21日划拨季度应付利息。截至2020年10月14日，华晨集团仍未将应付季度利息划拨至债权投资计划托管人账户。此外，2020年10月12日，华晨集





团未按时兑付《江苏信托-信保盛 158 号（华晨汽车）集合资金信托计划》的贷款本息。

华晨集团短期偿债压力较大。截至 2020 年 3 月末，华晨集团总有息债务为 677.44 亿元，其中短期有息债务为 483.96 亿元，短期有息债务占比为 71.44%，存在较大的短期偿付压力。大公持续关注华晨集团存续债券“17 华汽 05”偿债来源安排情况，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华晨集团未提供明确偿债来源。

大公认为，华晨集团及其子公司新增多次被执行人及股权冻结事项，面临的法律风险持续上升；截至 2020 年 10 月 14 日，华晨集团仍未按约定划拨债权投资计划的应付季度利息，且新增一笔信托计划未能按时还本付息；华晨集团短期有息债务占比较高，存在较大的短期偿付压力。综合来看，华晨集团经营风险进一步上升，偿债能力明显下降。因此，大公决定将华晨集团主体信用等级调整为 A+，评级展望维持负面，“17 华汽 01”、“18 华汽债 01/18 华汽 01”和“18 华汽债 02/18 华汽 02”信用等级调整为 A+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2020 年 10 月 20 日

